

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水平井井区葡萄花油层零散补充
井区块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目 录

1.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法.....	7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1.概述

原油属于国家战略安全物资，特别是近几年随着国际油价的波动，国内需求持续增长，国家对国内石油资源的需求越来越大。为积极响应国家需求，黑龙江省和大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均提出要加快体制机制创新，积极推动“百年油田”建设。同时《大庆油田振兴发展纲要》也提出本土原油开发持续深化精准开发理念与实践，大力实施水驱控递减、三次采油提质提效、新区效益建产“三大工程”，力争到 2025 年，本土原油产量实现 3000 万吨规模，保持全国第一大油田地位。

为进一步落实黑龙江省省委省政府和大庆市市委市政府的有关要求，打好十四五攻坚战，大庆油田在建设百年油田，提高油气产量方面进行了统一部署，根据大庆油田油气开发规划，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积极筹划，精准挖潜、优化调整井位总体布局，拟在现有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内实施《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水平井井区葡萄花油层零散补充井区块产能建设工程项目》，以期深化实施精准开发战略，进一步改善头台油田开发效果。

本工程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肇源县头台镇境内，地理位置详见图 1.2-1，拟在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新建油井 8 口（全部新钻），共形成 2 座平台，4 座独立井场，并对新钻的 8 口油井建设地面工程建成产能 $0.36 \times 10^4 \text{t/a}$ ；新建单井集油掺水管道 7.6km。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道路工程。

由于本次建设区域内尚未进行数字化建设，目前各间数据均未上传至站场，数据传输通道在《头台公司油气生产物联网建设工程》中建设，由于该项目正处于方案编制阶段，规划将本次井场数字化建设内容一并考虑，纳入《头台公司油气生产物联网建设工程》中实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的相关要求，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组织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公众参与遵循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广泛征求了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代表意见，充分考虑了群众反映的意见、要求和愿望，为建设项目和环境保护决策提供了参考意见。公众参与过程的合法性、形式的有效性、调查对象的代表性、结果的真实性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环评公示期间，结合公众反馈信息编制完成公众参与说明，征求意见期限截止后，公众未对项目建设及相关的污染治理措施提出质疑。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 年 3 月 26 日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兴安环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承担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要求，我公司组织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黑龙江安全环保技术服务网站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公示了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等，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1）项目名称：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水平井井区葡萄花油层零散补充井区块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2）项目性质：改扩建

（3）建设单位：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建设地点：黑龙江省大庆市肇源县

（5）建设规模：新钻基建油井 8 口，共形成 2 座丛式井场和 4 座独立井场，建成产能 $0.36 \times 10^4 \text{t/a}$ ；新建单井集油掺水管道 7.6km，间内新建掺水控制装置 2 台；新建井口柱上变电站 6 座，新建 10kV 电力线路 0.2km；新建 4m 宽通井土路 0.2km。

（6）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2473 万元。

（7）现有工程基本情况：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葡萄花油层现有生产油水井 44 口，其中油井 27 口，开井 24 口，注水井 17 口，开井 15 口；区块内建有集油掺水管道 16.5km、注水管道 7.5km、集油阀组间 3 座、掺水间 1 座和转油站 2 座。

（8）环境保护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原油集输采用密闭流程，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开展设备和管道检查和维修，控制烃类气体挥发；油田采出水、作业废水、洗井废水经已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注油层；油水井作业严格控制占地面积、井场采用铺设防渗布等措施降低生态破坏和油水落地造成土壤污染，加强防渗设施设备维护，出现破损的及时修复完善，降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13945961987

邮箱：zyq1@petrochina.com.cn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兴建安环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链接见附件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5年3月26日通过黑龙江安全环保技术服务网站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网络公示链接：http://www.buildhse.cn/nzcms_show_news.asp?id=7012。黑龙江安全环保技术服务网站属于公共媒体网站，在该网站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公示载体的要求。

项目首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2-1



图 2.2-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办法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4 月 22 日共 10 个工作日在网络、报纸、现场张贴同步进行了公开,其中黑龙江日报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22 日进行了登报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征求公众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有关意见,我公司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全文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www.buildhse.cn/index.asp>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电话 13945961987 联系建设单位,可到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三合村、王家围子、腰窝棚屯、纪家围子、徐生窝棚、双榆树屯、查干部户屯、瓦房村、七家子村、永合屯、叶家岗子屯、张连生屯。评价范围外的肇源县居民群众也可以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登陆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载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具体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13945961987

邮箱: zyq1@petrochina.com.cn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法

3.2.1 网络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黑 龙 江 安 全 环 保 技 术 网 站 (http://www.buildhse.cn/nzcms_show_news.asp?id=7020) 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4 月 22 日。

公示截图见图 3.2-1。



图 3.2-1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2 报纸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报纸公示，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和 2025 年 4 月 22 日通过本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黑龙江日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

报纸公示见图 3.2-2、3.2-3。



图 3.2-2 报纸公示截图（2025 年 4 月 21 日）



图 3.2-3 报纸公示截图（2025 年 4 月 22 日）

3.2.3 张贴公示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肇源县头台镇境内，于 2025 年 4 月在三合村、王家围子、腰窝棚屯、纪家围子、徐延生屯、双榆树屯、四间房屯、查干部户屯、瓦房村、七家子村、永合屯、叶家岗子屯、张连生屯、范家屯、团结村张贴公告进行公示。





腰窝棚屯



双榆树屯



查干部户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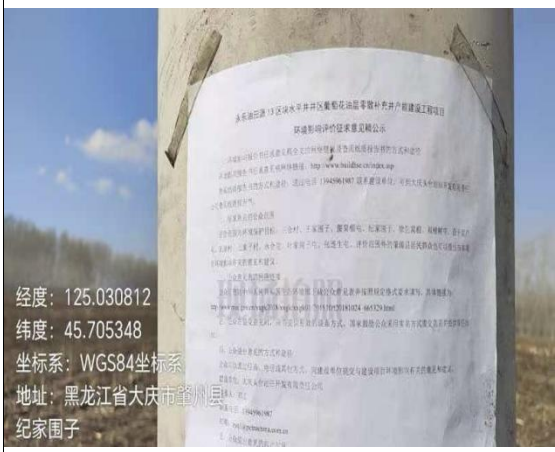
瓦房村



七家子村



永合屯

 北纬 45°37' 东经 124°55'	 北纬 45°36' 东经 124°56' 大庆市·张连生屯
叶家岗子屯	张连生屯
 经度: 124.893841 纬度: 45.611862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肇源县 古恰镇 范家屯	 经度: 124.879812 纬度: 45.656265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肇源县 头台镇 团结村民委员会
范家屯	团结村
 经度: 125.030812 纬度: 45.705348 坐标系: WGS84坐标系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肇源县 纪家围子	 大庆油田 徐延生屯
纪家围子	徐延生屯

	
四间房屯	

图 3.2-4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大庆头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公众提供了《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水平井井区葡萄花油层零散补充井区块产能建设工程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自公开查阅信息至今，没有公众到指定场所查阅《永乐油田源 13 区块水平井井区葡萄花油层零散补充井区块产能建设工程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于本项目环境影响方面的质疑，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工作。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